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债务豁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债务豁免概述

1、基本情况

为支持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推动企业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寿光市财政局下属全资国有企业寿光市智晨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智晨”）于近日分别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寿光美伦”）、山东晨鸣纸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晨鸣纸品”）出具《债务豁免函》，豁免寿光美伦对寿光智晨的债务人民币 48,650.00 万元，豁免山东晨鸣纸品对寿光智晨的债务人民币 35,018.50 万元。本次债务豁免为单方面、无条件、无对价、不可撤销、不可变更之豁免，本次豁免后寿光智晨不再以任何形式向寿光美伦、山东晨鸣纸品主张前述债权及相关权利。

2、审议程序

202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债务豁免的议案》。本次债务豁免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单方面获益，无需支付对价，不附带任何义务的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1.4 条相关规定，本议案免于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债务豁免事项已取得寿光市财政局批复。本次债务豁免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豁免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寿光市智晨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 4、成立日期：2026 年 09 月 10 日
- 5、法定代表人：张燕萍
- 6、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洛城街道圣城街以南豪源路以西寿光金融科技大厦（企业总部群 17 号商务办公楼）1110 室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金属材料销售；纸浆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纸制品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木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物联网应用服务；园区管理服务。

8、股东情况：寿光市智盈供应链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实际控制人为寿光市财政局。

9、关联关系说明：寿光智晨的控股股东为寿光市智盈供应链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寿光市财政局，未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公司，亦不存在公司关联自然人在寿光智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法人。寿光智晨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10、主要财务数据

寿光智晨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寿光智晨控股股东寿光市智盈供应链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149.19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6,307.96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58.77 万元，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158.75 万元（未经审计）。

11、经查询，寿光智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债务豁免函》的主要内容

1、向寿光美伦出具的《债务豁免函》的主要内容

（1）豁免债务基本信息

①豁免标的：我方对寿光美伦享有的债权，涵盖对应债务本金。

②豁免金额：人民币 48,650.00 万元。

（2）豁免方式与生效条件

①本次债务豁免为单方面、无条件、无对价、不可撤销、不可变更的权益性让利行为；寿光美伦无需向我方支付任何款项、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资产抵押、无需承担任何后续义务，也不存在与本次豁免配套的其他利益安排。

②本债务豁免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成立。

③豁免生效后，寿光美伦就本函项下全部债务的偿还义务即时终止，我方不再以任何形式向寿光美伦主张前述债权及相关权利，各方就该等债务不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纠纷。本次豁免事项不存在任何抽屉协议、口头约定或未披露的附加安排，不存在配套的

融资、担保、资产处置、业绩承诺等其他交易。

2、向山东晨鸣纸品出具的《债务豁免函》的主要内容

（1）豁免债务基本信息

①豁免标的：我方对山东晨鸣纸品享有的债权，涵盖对应债务本金、全部应付利息。

②豁免金额：人民币 35,018.50 万元。

（2）豁免方式与生效条件

①本次债务豁免为单方面、无条件、无对价、不可撤销、不可变更的权益性让利行为；山东晨鸣纸品无需向我方支付任何款项、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资产抵押、无需承担任何后续义务，也不存在与本次豁免配套的其他利益安排。

②本债务豁免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成立。

③豁免生效后，山东晨鸣纸品就本函项下全部债务的偿还义务即时终止，我方不再以任何形式向山东晨鸣纸品主张前述债权及相关权利，各方就该等债务不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纠纷。本次豁免事项不存在任何抽屉协议、口头约定或未披露的附加安排，不存在配套的融资、担保、资产处置、业绩承诺等其他交易。

四、债务豁免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豁免系寿光市财政局下属全资国有企业寿光智晨基于对公司核心主业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信心作出的安排。本次债务豁免将有效减轻公司债务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改善经营现金流，助力公司化解阶段性经营压力；有助于公司集中资源深耕制浆造纸主业，保障生产经营平稳运行，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债务豁免金额将计入本年度资本公积，增加公司资本公积；相关会计处理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债务豁免函》。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